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注销我市失效客运车辆公示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赤坎、霞山道路运输管理总站：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数据质量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交运函〔2017〕2596号）的要求，经市交通运输局梳理，现将我市运政系统上处于“失效”、“年审超过6个月”的客运车辆（客运班车、包车）车辆信息数据进行公示，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公示时间：2020年5月22日至6月1日；

公示网站：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公众网

网址：<http://www.zjsjtysj.gov.cn/>。

请各辖区交通主管部门将公示信息传达到各运输企业核对确认。

对公示有异议的单位或个人以书面形式向我局反映意见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请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的提供身份证及联系电话。我局不接受以电话形式的异议，逾期不再受理。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的依法予以注销。

联系人：林崇，电话：3127492；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海滨大道北 193 号，邮编：524044。

- 附件：1. 失效客运车辆汇总表
2. 失效包车汇总表
3. 逾期年审超过 6 个的客运车辆汇总表
4.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数据质量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